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大控股”）持有公司 16,851,146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31%）。中石大控股本次解除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7,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44.5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70%。中石大控股本次再次质押后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6,1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36.2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1%。

一、 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接到股东通知，获悉中石大控股将其于 2022 年 1 月 4 日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7,500,000 股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冻结/标记股份（股）	7,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4.5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0%
解除质押/冻结/标记时间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持股数量（股）	16,851,146
持股比例	8.31%

剩余被质押/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质押/冻结/标记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冻结/标记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中石大控股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完成了 6,100,000 股的质押手续，如再次质押，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接到股东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否	6,100,000	否	否	2022-12-1	2023-12-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20%	3.01%	偿还债务
合计		6,100,000						36.20%	3.01%	

2.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未质押股 份中冻结 股份数量
青岛中石化控股有 限公司	16,851,146	8.31%	0	6,100,000	36.20%	3.01%	0	0	0	0
青岛军民融合发展 集团有限公司	15,201,000	7.50%	7,600,500	7,600,500	50.00%	3.75%	0	0	0	0
青岛开发区投资建 设集团有限公司	15,201,000	7.50%	7,600,500	7,600,500	50.00%	3.75%	0	0	0	0
合计	47,253,146	23.31%	15,201,000	22,701,000	45.08%	10.51%				

4. 股东股份被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中石大控股股份被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